



为平稳推进协和医院基本医疗保险服务工作，在试运行期间医保服务将分两步实施。一是中心城区职工、居民参保人员从9月1日起，持社保卡可在协和医院进行门诊、门诊重症（慢性）疾病、住院治疗和费用结算；二是考虑到协和医院在开展基本医疗保险试运行期间，参保人员前往协和医院就医人数大量增加，对医院诊断治疗、医疗服务、费用结算形成压力，医院推进此项工作需要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等因素，在协和医院基本医疗保险服务试运行平稳后，再将全市参保人员纳入服务范围，把这项惠民政策抓好、抓细、抓实，让参保人员能够有更多的获得感。